

# 近 500 年来九龙江口的环境演变 及其民众与海争田

李智君 殷秀云

(厦门大学 历史系 福建 厦门 361005)

[内容提要]九龙江口是冰后期海侵所形成的溺谷型河口,明清以来河口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主要表现为河口沙洲广泛发育,1489 年之前就已经存在许茂洲、乌礁洲和紫泥洲,最晚至 1763 年,乌礁洲与紫泥洲已经合并为一洲,从而奠定了九龙江口沙洲与河流“两洲三港”的分布格局。自 1692 年至今,沙洲前界自西向东大约推移了 5km,每年平均推移约 19m,且沙洲推移的速度越来越快。沙洲的发育,抬高了河床,降低了行洪量,加大了洪水期海水淹没范围,使河口两岸和沙洲土壤盐化,地皆斥卤。为了应对这一问题,人们被迫与海争田,如堰海以田、引潮洗田和“以海为田”的走私贸易等。民众在与海争田的同时,还“与人争田”,因此引发了许多社会问题。

[关键词]九龙江口;沙洲;与海争田

[中图分类号]K248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422x(2012)02-0001-10

河口是海洋系统和陆地系统之间最活跃的交界面,是全球变化最敏感的地带之一。由于海水和淡水在此交汇混合,各环境因子变化较为强烈,因此,是生物多样性最为丰富,也是人类活动最为密集的地域之一。九龙江口是末次冰期后,海水内侵所形成的一个溺谷型河口湾。口门宽仅 3.5km,湾内却长达 30km。与中国国内的其他大河相比,九龙江流域开发比较晚。据明人陈天定《北溪纪胜》云:“北溪九龙江,实郡右臂。唐镇府以前,插柳为营,渡江以后,揭鸿置塞,外设巡逻行台,渐次开辟,内犹山深林密,崔苻时警。近者于西溪水口筑城守镇,海寇虽不敢内窥,然恐余波未平,伏莽窃发。……自柳营入江,山高水狭,三五里岩壑绝人居,古名蓬莱峡。”可见九龙江流域的大规模开发,主要在明清时期。伴随九龙江流域的日益开发,不仅沿岸地带的环境问题凸显:“滨江比庐,每雨潦,辄造淹没。盖江从宁、严、平、长发其源,河流而下者,七八昼夜,未又佐以长泰之水,入峡腹大口小,若军持易盈难泄,势使然也。”<sup>①</sup>河口环境变化也渐趋剧烈,主要表现为大量泥沙在河口淤积,沙洲发育,抬高了河床,降低了行洪量,加大了洪水期海水淹没范围,使河口两岸和沙洲土壤盐化,地皆斥卤。

本文以明清史料为主,结合多次实地考察,对九龙江河口的环境演变,特别是河口沙洲的历史发育过程进行复原,同时对江口地区民众应对区域环境的措施——“与海争田”现象进行梳理,以期揭示近 500 年来中国东部基岩海岸区河口环境演变及其对区域社会经济的影响。

## 一、近 500 年来九龙江口的环境演变

九龙江是福建省第二大河,其河口属厦门湾的一部分。九龙江口以沉积地貌为主,包括河口三

[基金项目]本文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明清时期西北太平洋热带气旋与东南沿海基层社会应对机制研究(10BZS059)”阶段成果之一。孙晓勤、梁开慧、刘璠同学参加了田野考察和档案收集工作,谨在此深致谢忱!

[收稿日期]2011-11-03

三角洲和北岸边滩——海沧以西的冲积平原。因此九龙江口地貌的演变,主要体现为高建设性三角洲的增长过程,即河口沙洲不断发育的过程。

明代最早记载九龙江口沙洲情况的,是成书于弘治己酉(1489年)的《八闽通志》载:

龙溪县,海在府城东南,潮汐分三派入县境,中一派自泥仔洲、乌礁洲、许墓洲三门入,复合流,环绕邵治,经通津门外,至西溪而止;左一派由濠门山下入,经柳营江桥至北溪而止;右一派由海门山下入,至南溪而止;县境一二三都、四五都、八都诸澳皆通潮汐。<sup>②</sup>

可见,早在1487年之前,九龙江口已经形成三个江心洲,分别是许墓洲、乌礁洲和泥仔洲。

成书于嘉靖十四年(1535年)的《龙溪县志》所载舆图,为我们提供了较为丰富的九龙江口的地理信息(见图1)。



图1 嘉靖《龙溪县志·舆图》(局部)

从图中我们可以看出,九龙江口有三洲,分别是许茂洲、乌礁洲、泥仔洲。其中“许茂洲”应该就是《八闽通志》中“许墓洲”的谐音,茂与墓在闽南话中皆读 mù。书中还记载了二十八都有“许茂洲社”、“乌礁洲社”<sup>③</sup>,虽然明代没有“泥仔洲社”,但在泥仔洲上有“紫泥社”<sup>④</sup>,泥仔洲后更名为紫泥洲,可能是用社名代替了原来的沙洲名称的结果。由“社”的存在,说明这三个江心洲的面积已经很广阔,足以开垦为农田,并有居民居住。泥仔洲“四围洋岸”<sup>⑤</sup>,说明泥仔洲土地面积已相当可观,使得人们愿意花大力气建立洋岸,以防止潮水淹没土地,降低土壤盐分。万历四十八年(1620年),何乔远所著的《闽书》脱稿,其中在记载锦江时提到:

有洲曰许茂,曰乌礁,曰紫泥,江流经焉,分为南北。南流至海澄界,其北流历白石、青礁、石美镇,东与南流合纳浮宫之水,入于海。其小水有白水、洋溪,有东港,有汰溪,有金沙溪。<sup>⑥</sup>

也就是说,万历年间,属于十一都“紫泥社”的泥仔洲不再用旧称,而用社名“紫泥”了。

综上所述,明代九龙江口的沙洲变化的特点是:其一,沙洲的存在,证明在1489年之前的九龙江,河流和海潮的水动力机制中,河流的淤积要大于海潮的侵蚀。其二,最迟在1535年,许茂、乌礁和紫泥三个沙洲已得到开发,人口的数量达到了独立建“社”的标准。

清代最先记载这一地区沙洲情况的是顾炎武的《肇域志》<sup>⑦</sup>,但其内容摘自《闽书》。顾氏于1652年完成初稿的《天下郡国利病书》,也有反映此处环境与社会的记载:

海滨民,犬牙争狝至纷斗相贼杀,又莫如埭田。埭田者,即傍海洲田也。当龙澄接壤,江海之中浮三洲,曰许茂、曰乌礁、曰紫泥,地虽斥卤,而筑长堤以捍潮水,岁长泥泊,久且可田,土人射利者,争趋焉。<sup>⑧</sup>

可见在清初,九龙江口沙洲的周边,不断有傍海“埭田”浮出水面。因其归属不明,往往成为民

众竞相争夺的“新大陆”,因此纷争不断,甚至相互“贼杀”。从文中可以看出,三个沙洲主体的位置,是在龙溪县和海澄县的“接壤”地带,即今石码镇和海澄镇之间的山后村以北的海域。由民众“筑长堤以捍潮水”来看,沙洲上可利用的土地面积在进一步扩大,人们有利可图。甚至有人建议堵塞潮水入港水口,以便淤积更多耕地。如《海澄县筑塞港口议》云:

今县治滨海,潮水由海门入,中流有泥仔、乌礁、许茂三洲,分为二派……若从下流于泥仔尾隘设法填塞,海咸不通,淤泥数年,可以成田……此方闭塞可固内气,若此举可成,亦兴利扼险,为新县奠安之良处也。”<sup>⑨</sup>

成书于康熙三十一年(1692年)的《读史方輿纪要》记载了一条非常重要的九龙江口的信息:

南与南溪合流,谓之福河,俗曰福浒。又东为锦江,中有许茂、乌礁、紫泥等洲,江流经此,分为南北。南流至海澄县界,北流历白石、青礁、石美镇东,与南流合,纳浮宫水入海。<sup>⑩</sup>

海澄县的西界,据光绪《漳州府志》载:“海澄,西界龙溪(石马龙溪海桥,一十五里)。”<sup>⑪</sup>一般情况下,普通民众并不十分清楚两个县的准确分界线,因此,这里的“海澄县界”,应该是指海澄县治所在地,即海澄镇。据此推测,1692年之前,九龙江南流与北流的汇合处,是在北至石美镇东界,南至海澄县西界的南北连线上。换言之,此时许茂洲与紫泥洲东部边沿,当在海澄镇与石美镇一线(见图4)。这条界线为此后沙洲的演变建立了一个坐标点。

三个沙洲的地理位置关系,当如《读史方輿纪要》所云:“又自圭屿以西,有紫泥洲,西接乌礁、许茂诸洲,又西北数里,即柳营江合诸溪处也,谓之三汊河。”<sup>⑫</sup>即紫泥洲位于乌礁、许茂洲的东部。

至清康熙三十八年(1699年),沙洲的位置变化不大,《闽粤巡视纪略》载:“石码镇亦名石码镇,在邑之西,其北支海亦名锦江,龙江之所委也。许茂、乌礁、紫泥三洲星列,迤邐而东。”<sup>⑬</sup>也就是说许茂、乌礁和紫泥三洲相距并不远,这为日后乌礁洲与紫泥洲地合并,奠定了基础。

最明显的变化发生于1699-1763年间,成书于清乾隆廿七年(1763年)的《龙溪县志》载:

锦江在福河东,分为二洲,曰许茂,曰乌礁(旧志云,昔称三洲,乌礁、紫泥、许茂也,按紫泥与乌礁相连,昔日犹隔一小港,今则合而为一矣),支为三港,其夹以许茂、乌礁者为中港,乌礁之南夹以石码、海澄者为南港,许茂之北夹以玉州者为北港。

可见,最晚在1763年,乌礁洲与紫泥洲已经合并为一洲,即大乌礁洲。但乌礁与紫泥二洲之间的水道并未完全断流。乾隆《龙溪县志·輿图》证明了这一点,见图2。



图2 乾隆《龙溪县志·輿图》(局部)

值得注意的是,从图中看出,在紫泥洲的下游出现了一个新的沙洲,即漏仔洲。乾隆《海澄县志·舆图》<sup>⑭</sup>有同样的记载(见图3)。漏仔洲即今天的玉枕洲。乾隆《海澄县志·名迹志》载:

在澄江中流正当邑治之背,俗呼漏野洲,初本浩淼,嘉靖间始浮洲出,未几而邑建以洲,为玉枕,盖地灵所钟,旺气自开也。今则日壅日高,田庐稠密,遂为沃壤邑,治之与其未艾。<sup>⑮</sup>



图3 乾隆《海澄县志·舆图》(局部)

“漏野洲”即“漏仔洲”。闽南话中,“野”读 yě,“仔”读 ā,读音颇为相近。早在明嘉靖年间,漏仔洲就已出现,但估计当时面积很小,低潮时露出水面,高潮时大部分被淹没,“漏野”之名就是明证。故之前的史料都未予载记。真正被命名为玉枕洲,恐怕是在漏仔洲“日壅日高,田庐稠密,遂为沃壤邑”以后的事,否则一个随潮出没的沙洲,何谈“地灵所钟”。

至此,九龙江口沙洲的分布,已具现代江口“两洲三港”的空间格局。蓝鼎元《鹿洲初集》载:

锦江,中浮二洲,间之支为三港,其洲曰许茂、曰乌礁,其夹以许茂、乌礁者为中港,乌礁之南夹以石码、海澄者为南港,许茂之北夹以玉洲者为北港,经白石、青礁、石美,东与中、南二港合,纳南溪浮宫之水,入于海。<sup>⑯</sup>

成书于同治十年(1871年)的《福建通志》亦载:

锦江,中浮二洲,北曰许茂,南曰乌礁(亦曰紫泥,名有三而洲仅二。《旧志》于锦江下注列三洲,失考)。乌礁之南直石码海澄为南港,许茂之北为北港(无水有玉洲在此),间于许茂、乌礁间为中港,而江亦分南北二流焉,南流由乌礁南迳海澄界,与北流合于镇东,北流为经流,由许茂、乌礁二洲间,历白石、青礁、石美镇东与南流合(其间有官港,上通北溪,下通石美,又有月港,海艘聚泊为漳南大市镇),纳南溪及浮宫之水入于海。<sup>⑰</sup>

尽管玉枕洲已经淤积为田庐稠密的沃壤之区,但其规模还不足与许茂、乌礁二洲相埒,因此时至今日,也没有“三洲四港”的划分。又据光绪《漳州府志》载:

锦江,中浮二洲,间之途支为三港,其洲曰许茂、曰乌礁(万历旧志称三洲,一曰紫泥,按紫泥与乌礁相连,昔日犹隔一大港,今则合而为一矣),其夹以许茂、乌礁者为中港,乌礁之南夹以石码、海澄者为南港,许茂之北夹以玉洲者为北港,经白石、青礁、石美、壶屿,东与中南二港合,纳南溪浮宫之水。<sup>⑱</sup>

可见,最晚至光绪三年(1877年),九龙江口的沙洲东界,已达东屿至上寮村一带。

要言之,明清时期九龙江口沙洲变化有如下特点:

其一,1489年之前就已经存在许茂洲、乌礁洲和紫泥洲。最晚至1763年,乌礁洲与紫泥洲已经合并为一洲,即新的乌礁洲,有时也称紫泥洲。从而奠定了九龙江口沙洲与河流“两洲三港”的

分布格局。

其二,最晚至 1763 年,玉枕洲已从江中升起。

其三,1692 年,九龙江沙洲推移的东界,是在石美村至海澄镇一带,1877 年推移的东界,是在东屿至上寮村一带。185 年间,沙洲向东推移了 2.8km,平均每年向东推移约 15m。1877 年至今,沙洲的边界 133 年间,向东推移了 3.2km,平均每年推移约 24m。1692 年至今,每年平均推移约 19m。可见,沙洲推移的速度越来越快(见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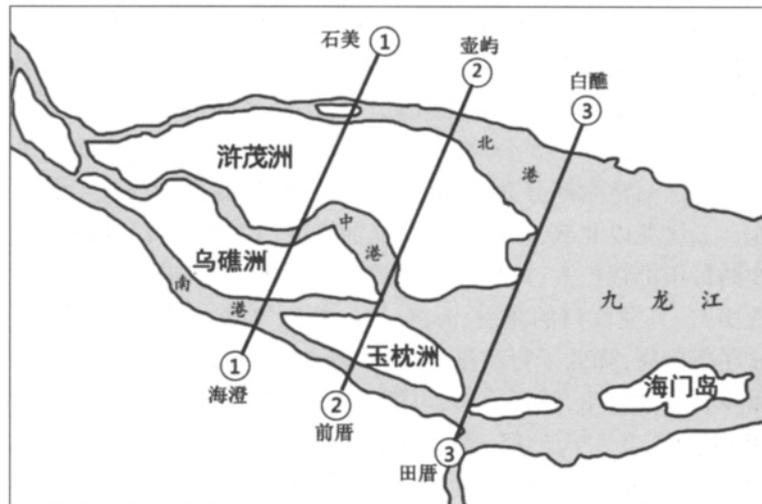


图 4 近 500 年来九龙江口沙洲前缘推移过程图

说明: 图中①为 1692 年沙洲东界。②为 1877 年沙洲东界。③为现在沙洲东界。

其四,沙洲的纵向扩展的同时,也在横向发展,对比图 2、3、4,很容易看出这一点。同时受径流来沙、潮流强弱、区域地貌、新构造运动和地转偏向力等因素的影响,不仅许茂洲和乌礁洲不久会并为一洲(目前中港在枯水期已经断流,河道近于淤塞),而且他们最终会向北并岸,成为北岸平原的一部分。

## 二、江口环境及其民众与海争田

其实,明清时期九龙江口的环境变化,是其漫长历史环境变化的一部分。距今 2500 年前的春秋时期,厦门海湾向西深入至今漳州芗城一带,九龙江西溪潮区界远在天宝以西。随着九龙江的进一步开发,河流侵蚀带来的泥沙在江口一带淤积,海水东退,潮区界逐渐东移。唐代,柳营江(今江东)地“当溪海之交”,为河口区,北溪潮区界在绿洲潮口(今浦南)一带;西溪潮区界在今芗城之西。随着九龙江流域的人口增加,丘陵坡地的开发,特别是番薯、玉米等丘陵坡地农作物地引进,加速了流域内土地利用方式的转变,导致水土流失加剧,河流含沙量增加,江口淤积严重。今日九龙江潮区界继续向东后退:北溪大潮至郭坑篁渡铁桥,枯水期只能到达江东桥。西溪大潮可达漳州新桥,枯水期只能到达官田。南溪潮水可上溯至东泗乡松浦村。<sup>⑩</sup>

潮区界与沙洲东界,自河口不断向海迁移,也就意味着每年有大量的新增土地,在九龙江河口地带浮出水面。这对于“八山一水一分田”的福建民众来说,无疑是很具诱惑力的事情。因此民众与海争田,愈演愈烈。

首先是“堰海以田”。虽然九龙江口属于弱潮浅海型河口,潮流的作用弱于径流作用。但遇到台风时,情况就大不一样。倘若台风风暴潮与天文大潮叠加,风暴潮的狂风巨浪溯江而上,风、浪、潮、洪耦合,所及之处,往往在十几小时,甚至在数小时之内,崩岸伤稼,“漂死者无算”,造成巨大破坏。如明万历三十一年八月初五日未时,海澄县“飓风大作,坏公廨、城垣、民舍。是日海水溢堤岸,骤起丈余,浸没沿海数千余家,人畜死者不可胜数。”<sup>⑪</sup>这次风暴潮,“潮涌数丈,沿海民居、埭田

漂没甚众 船有泊于庭院者 丙洲几为巨浸 董水石梁漂折二十余间。”<sup>21</sup>康熙四十九年“闰七月初五夜 潮水暴涨 飘没沿海庐舍千有余家 棺柩无数 民皆架梁奔命 死少伤多。计崩海岸八十余丈 知县韩钟捐俸百金修筑”。<sup>22</sup>

与沿岸地带相比 沙洲四周环水 海拔很低 一旦遇到大的风暴潮 极易被淹没 万历年间丙洲被风暴潮淹没就是一例。因此 沙洲筑堤 成为人们与海争田的主要手段。九龙江口的泥仔洲 早在明嘉靖年间就已“四围洋岸”<sup>23</sup> 而许茂和乌礁二洲 至迟在 1652 年也“筑长堤以捍潮水”。<sup>24</sup>值得注意的是 筑堤捍潮 并非一朝一夕的水利工程 一方面是因为已经建好的海堤 经常被洪水、海潮和风暴潮冲啮 旋修旋毁。如民国三十二年(19423 年) 海澄县发生了严重的水灾,“所属沿河堤岸受洪水冲击 决口大小共有二十八处” 其中九龙江口的山谷乡被冲决的堤岸就有多处:“厝保草尾社 堤岸决口 1 处 长 25 公尺 深 4-5 公尺。草尾至海澄一带 河堤顶断续损蚀 长度合计约有 2 公里 深度约 1 公尺。乌礁洲背北部分河堤 堤顶断续损蚀 长度合计约有 1.5 公里 深度平均约 1 公尺 有大绝口一处。玉枕洲以北部分河堤 堤顶损蚀长度约 1 公里 深度约为 1 公尺 内有大绝口 2 处。”<sup>25</sup>另一面是沙洲每年都在扩大 海堤自然也要堤外加堤 向海推移。

其次是“引潮洗田”。九龙江口的龙溪、海澄二县 濒临大海 号为“水邑”。随着江口沙洲的快速发育 原有河床被逐渐抬高 降低了行洪量 以至于潮涨时 “舟高于城” 加大了洪水期海水淹没范围 使河口两岸和沙洲土壤盐化 地皆斥卤 可谓“海水一荡涤 地数载不毛”。<sup>26</sup>《封君曾槐公兴建水利祠碑记》称:“澄水邑也 其六八二都 堰海以田 计三万亩有奇 地固斥卤 兹畚之下与海若争权。”<sup>27</sup>因此 民众在修筑防潮堤岸的同时 一方面引河水灌溉 降低土壤盐分。乾隆《龙溪县志》载:

邑面海多卤田 抱山多蹙 田地殊 而水利亦异……南方势注 下极溪潭 泉港之饶 然去海浸近 凹而易泄 故筑陂设闸 较西北为多。由南而东则海壖矣 咸卤不可用 非有支津交渠 以旁注远达 则田皆弃地。宋丁知几开官港 通柳营江之水 自文甲至石美三十余里 溉田二百余顷。后人因而筑陂建闸 一时疏凿之功及万世矣。且咸卤非惟不可用 又苦潮啮 海水一荡涤 地数载不毛。故十一都之岸十有三 二十八都之岸三十有三 二十九都之埭十有七 多为之所以防之 而后斥卤不忧 畚畚插无阻焉。<sup>28</sup>

另一方面在沿岸堤岸开斗门 引淡潮水以拒卤。王志道《曾公陂水利遗爱记》云:

曾若槐先生所居 在澄六八都 滨海之区 岁为咸潮所注 里人枵腹者十而九。成、弘以来 姜郡守复修南陂 林养斋有呈塞引咸之禁 然其兴举未备者 数未至也。先生尊人槐江公 方子矜 即以乡里民命为己任。计此堰海以田者三万亩有奇。咸即以筑御 而堤捍未坚 咸且乘而中之 淡虽以塞滞 而承纳不深 淡仍溢而去之。必砌石如限 高下有度 启闭以时 使潮则逆驾淡以入 汐则淡不随咸以出。遂条便宜 上之当道 咸是其议。开斗门于上曾 而两都之田 不无均溉 淡者愿巨费弗捐 注而复湮。辛丑先生登第以觐归 力成父志 增原设二斗门而三之 俾西北二溪之淡入者 益沛以濡。更就西溪筑石陂六 以御东南大潮之咸 排之使远。后先拮据 凡四载乃成 民荷稼穡之依 谁之力哉? 甲寅岁 颶霖为变 斗门冲溃。先生时居封翁艰 亟图修葺 立风日中董之。捐资不贍 始计溉亩敛费 毋溢毋糜 民莫不踊跃。于是斥卤之化为膏沃者 永以一劳而逸。<sup>29</sup>

这种引淡冲咸的方法 使江口低洼海卤之地 转变为沃壤 是江口沿岸民众与海争田的方式之一。

与海争田的同时 民众相互之间对新增土地的争夺 也是愈演愈烈 以至于械斗残杀。“海滨民犬牙争猎 至纷斗相贼杀 又莫如埭田。埭田者 即傍海洲田也。当龙澄接壤 江海之中浮三洲 曰许茂、曰乌礁、曰紫泥 地虽斥卤 而筑长堤以捍潮水 岁长泥泊 久且可田 土人射利者 争趋焉。”不仅沙洲新增土地是民众争夺的对象 两岸新增土地也不例外。谢宗泽《邑令刘公惠民泥泊碑》载:

三都地透迤,独庐渐美,倚山蔡一带,水、潮汐泥沙交而为泊。蛭、蚬、螺、蚌诸鲜繁。初其中居民朝夕採焉,足以自给,号为海田。泊之界,东抵钟林港,西至屿兜南,与长江毗限,北则渐之民有也。薪谷往来,鱼艘阗骈,时取渐之错,贩易交贸,上输课米一石二斗,下贍乡民数百家,历掌多年,共恬无患。迨有邻乡巨姓者,族豪人黠,瘠众自肥,集强砌堰,肆掠诸鲜。乡民苦之,相率走控,郡使君社公、下邑父母刘公、鞠之公,细询舆论,具得其状,遂以法,法其尤者,榜而立之界,俾黠者知悉,于是渐得长有其泊如故。<sup>③</sup>

对新增土地的争夺,不仅持续时间长,而且引发了严重的社会问题。《马巷集·小刀会匪纪略》载:

黄得美有田在龙溪浒茂洲,常受强佃抗租之苦,越境控追,官不为直,乃约族叔黄位(一说得美养子)同入会以凌佃,由是江党渐盛。”<sup>④</sup>

黄得美因为土地之争,最终聚众起事,即“小刀会”,他们不仅占领厦门,还波及上海,影响可谓不小。

河口民众之间,不仅有新增土地归属权之争,还有水权之争。民国时期,龙溪县石码登第社和鸿团社,就为了建立一个水闸,双方争执不下,最终对簿水公堂(见图5):

登第社临九龙江,有河一道,河口通江,河身穿登第社而达鸿团社。两社之田,均籍九龙江潮水,溉入河道,取而灌溉。鸿团社在其社口(即河之中段)已设有水闸蓄水,每月朔望放进潮水,二次可供农田一月之用。惟在登第社河道一段,河身长六百六十一公尺,因鸿团社人无理阻挠,未能建设水闸,因是无储蓄之水,以致登第社在两岸之田四百四十二亩,常有缺水之患。<sup>⑤</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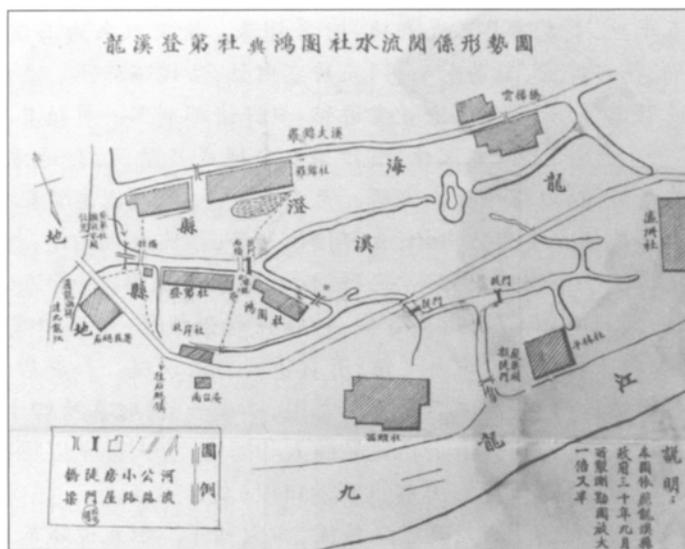


图5 龙溪登第社与鸿团社水流关系形势图<sup>⑤</sup>

可见,登第社建立水闸的目的,是为了把用水权力控制在自己手里。但登第社在鸿团社涨潮时淡水流入的上游。一旦修水闸,就意味着鸿团社的用水权力掌握在登第社手里。换言之,不修闸,水权属鸿团社,修闸,水权属登第社。更为重要的是,由于涨潮时引入的淡水,都是靠狭长的河道来储存的,而登第社靠近河口,一旦修闸,就意味着淡水根本无法进入内河,藉此灌溉的七个乡将无水可用。因此,鸿团社民众申诉说:

窃民等世居石码区鸿团、北岸、蔡港、西头、平林、瀛洲、云梯等七乡人民,以农为业,所有农田灌溉、居民饮料,均藉潮水以资利赖。当唐宋之世,先代为子孙谋水利计,即于下马凿一港,阔如十丈,引潮水由港口陈棣直抵鸿团,北岸、蔡港、西头、平林、瀛洲、云梯等七乡,兼支灌溉登第社公路边田园,故设斗门于鸿团之界,历唐经宋,至今已有千余(年)矣。<sup>⑥</sup>

窃代表等,以七乡千顷良田,万民饮料,所待为生命线之登第港口,被登第保长方吴庆惑于风水之说,鼓动乡愚,勾结武力,串同县府,贪污渎职技术人员,假藉振兴水利,增加生产为题,欺朦层峰,瞒准建闸,以圆迷信之梦,不顾妨害七乡农田水利。呈县各级政府,暨钧处,依照前明所断案,严令折深在案。旋奉钧处同知,以案奉省厅电飭查勘。嘱代表等静候政府解决,不得滋生事端。<sup>⑤</sup>

值得注意的是,九龙江口争地、争水权现象,发生在月港衰落之后。因为在月港兴盛之际(1465-1644年),同样是这片“田多斥卤”的河口地带,民众却有比“与海争田”更好的谋生之道。乾隆《海澄县志·风土志》引旧志云:

田多斥卤,筑堤障潮,寻源导涧,有千门共举之绪,无百年不坏之程。岁虽再熟,获少满篝,霜淫夏畦,个中良苦。于是饶心计者,视波涛为阡陌,倚帆樯为耒耜。盖富家以财,贫人以躯;输中华之产,驰异域之邦,易其方物,利可十倍。故民乐轻生,鼓柁相继,亦既习惯,谓生涯无踰此耳。方其风回帆转,宝贿填舟,家家赛神,钟鼓响答。东北巨贾,竞骛争驰,以船主上中之产,转盼逢辰,容致巨万,若微遭倾覆,破产随之,亦循环之数也。成弘之际,称小苏杭者,非月港乎?<sup>⑥</sup>

闽中本就土地迫狭,有可耕之人,无可耕之地,而河口地带“田尽斥卤,耕者无所望岁”,迫使九龙江口民众不得不走向海洋,“视波涛为阡陌,倚帆樯为耒耜”,也使月港盛极一时。然而月港必定是一个走私贸易港,其存在本身就是非法的,海澄县就是为了治理这一混乱局面而设立的。《周侯新开水门碑记》载:“澄以寇盗充斥,龙邑鞭长不相及也,于是割龙邑为澄。”<sup>⑦</sup>又乾隆《海澄县志》载:

澄在郡东南五十里,本龙溪县八九都地,旧名月港。唐宋以来为海滨一大聚落,明正德间豪民私造巨舶,扬帆外国,交易射利,因而诱寇内讷,法绳不能止。嘉靖九年巡抚都御史胡璉议移巡海道驻漳弹压之,于海沧置安边馆,岁择诸郡别驾一员镇其地。二十七年巡海道柯乔,议设县治于月港,都御史朱纨、巡按御史金城咸具疏问,会地方宁息事寝不行。三十年复于月港建靖海馆,以郡卒往来巡缉。至三十五年,海寇谢老突犯波心,屠掠甚惨,巡抚都御史阮鄂谕居民筑土堡为防御计,亡何倭奴传警,顽民乘机构逆,结巢盘踞,殆同化外。四十二年巡抚谭纶下令招抚,仍请设海防同知,颀理海上事,更靖海馆为海防馆。然跋扈既久,驯伏未易。其明年,巡海道周贤宣,计擒巨魁张维等,骈戮以殉,境内始戢。时厅选官李英、陈奎在都下扣阁合申设县之请,有旨下闽当道议覆。知府唐九德议割龙溪一都至九都及二十八都之五图,并漳浦二十三都九图,湊立一县,时嘉靖四十四年也。<sup>⑧</sup>

当走私贸易无法正常进行,为了打击走私贸易商人和海盗,有人甚至以牺牲月港的正常贸易为代价,建议阻断南港水道,填塞月港。《海澄县筑塞港口议》载:

癸酉志云:县治之设,业有成绩,且城垣壮固,亦似可守。但凡设城邑,必以水泉为先。今城中卤地不可为井,惟汲淡潮城外。万一寇至水门关闭,安所得水。又县治去海咫尺,贼舟无所防限,乘风顷刻直至月港。潮涨之时,舟高于城,深可危惧,所以议者辄有筑塞港口之说。但其间利害相半,众论不一,具载如左:

一议云:今县治滨海,潮水由海门入。中流有泥仔、乌礁、许茂三洲,分为二派:一派迤东从海沧而上,一派迤南而西,约十里许至月港。咸水夕涨,沿边土田失收,且奸徒驾艇为非往来不测,贼舰乘潮,瞬息可至,若从下流于泥仔尾隘处设法填塞,海咸不通,淤泥数年,可以成田。西溪并南溪淡水,汇于八九都,灌溉永赖,且海船必由东北沿海沧、石美而上,横过福河下至港口,水道迂曲,信宿方达月港。奸贼出入,势甚掣肘,况堪舆家谓此方闭塞可固内气,若此举可成,亦兴利扼险,为新县奠安之良策也。查得嘉靖十六年,乡民曾请乡官御史陈迁,鸠工垒石兴筑,未及成工,今一带基址俱生泥泊,因而为之,其力为易。

一议云:县治所以设于月港者,正以其地近海,潮汐吞吐,气象豪雄,舟楫流通,商贾辐辏。今若填塞,则商贾舟楫无所停住,或泊于坝外,则有风波冲击之虞,若由福河入月港,水道迂远,其势非在福河必在石马。而近县之处,泉货不通,生意萧条,深为未便。且江流泛涨,功恐难成,即幸而成,势必溃决,三洲地方先受其害,就使不决北边石美一带,不能免于崩颓。且旧有二港,泄水江东、南门二桥以里,尚有洪水之灾,若止留一港,则下流壅塞,水灾愈甚,今若欲兴水利,须另设法疏通,若欲为县,防患莫若。查照当日原议,于港口再立一桥,筑垣其上,接连港口九都二堡,下设水闸以通小船,其大船止泊于闸外,仍于闸外多布石钉,不许大船近闸。如此则不惟城中居民无乏水之忧,贼船不得突至城下,而港口九都二堡,亦可恃以无虞矣。查得近日修造浮桥,势难御贼,且滞商船又有修补之费,恐非长策。<sup>39</sup>

之所以出现筑塞港口的讨论,表面上看,似乎主要是为了打击走私贸易和海盗,其实是月港早已衰落,有没有这个港口,对于当地民众来说,都已无足轻重了,甚至还不如围海造田更有效益。假如月港还像兴盛时期那样,“两涯商贾辐辏”<sup>40</sup>,有谁还会在乎那几亩子虚乌有的盐碱地呢?

月港衰落后,人们的谋生之道,又回到了“以农立国”的老路上,即与海争田。值得注意的是,即使当初走私贸易不在国家刻意打击之列,厦门港也没有乘势崛起,月港也不可能持续繁荣了。因为随着江口沙洲的极度发育,如嘉靖年间月港商人用来“往来暹罗,佛郎机等国,贸易货物”的那种“家造过洋大船”<sup>41</sup>,也很难在月港靠岸。因为早在万历四十五年(1617年),月港就因“此间水浅,商人发舶,必用数小舟曳之,舶乃得行”。<sup>42</sup>

### 三、小 结

九龙江口,受狭窄的溺谷型河口湾的制约,潮流的作用要远小于径流作用,因此沙洲普遍发育。1489年之前就已经存在许茂洲、乌礁洲和紫泥洲。最晚至1763年,乌礁洲与紫泥洲已经合并为一洲,从而奠定了九龙江口沙洲与河流“两洲三港”的分布格局。自1692年至今,沙洲前界自西向东大约推移了5km,每年平均推移约19m,且沙洲推移的速度是越来越快。沙洲的纵向扩展的同时,也在横向发展。受径流来沙、潮流强弱、区域地貌、新构造运动和地转偏向力等因素的影响,不仅许茂洲和乌礁洲不久以后,会并为一洲,而且他们最终会向北并岸,成为北岸平原的一部分。

河口两岸地带,沙洲的发育,抬高了河床,降低了行洪量,加大了洪水期海水淹没范围,使河口两岸和沙洲土壤盐化,地皆斥卤。为了应对这一问题,人们被迫与海争田。争田主要表现为三个方面:一是堰海以田,二是引潮洗田,三是“以海为田”的走私贸易。当然人们在与海争田的同时,也在“与人争田”,因此引发了许多社会问题。

由此可见,溺谷型河口,受基岩海岸的制约,两岸平原和河口三角洲面积狭小,人类生存空间极为有限。自然环境的些许变化,都会使区域人群处于不利的生境之中。更为重要的是,这些面积狭小的河口,还处于全球气候变暖和海平面变化的敏感地带,因此,其环境与社会经济的变化,很值得我们持续关注。

#### 注释与参考文献:

- ①乾隆《龙溪县志》卷二十四《艺文》,乾隆二十七年刻本,第56页。
- ②弘治《八闽通志》卷一三《地理》,明弘治四年抄本,第23页。
- ③嘉靖《龙溪县志》卷一《地理·甲社》,景印宁波天一阁藏明嘉靖刻本,中华书局上海编辑所,1965年,第6页。
- ④嘉靖《龙溪县志》卷一《地理·甲社》,第5页。
- ⑤嘉靖《龙溪县志》卷一《地理》,第20页。
- ⑥何乔远:《闽书》卷二八,厦门大学历史系古籍整理研究室点校,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675页。

- ⑦顾炎武:《肇域志》第三册《福建·漳州府》(原第三五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4 年,第 2149-2150 页。
- ⑧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田赋考》,《四部丛刊》三编集部,上海:上海书店 1985 年,第 1743 页。
- ⑨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卷九三《福建三·海澄县筑塞港口议》,第 1772 页。
- ⑩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卷九九《福建五》,北京:中华书局 2005 年,第 4546 页。
- ⑪光绪《漳州府志》卷三《疆域》,光绪三年芝山书院刻本,第 5 页。
- ⑫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卷九九《福建五》,第 4567 页。
- ⑬杜臻:《闽粤巡视纪略》卷四,清康熙三十八年刻本,《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四六〇册,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 年,第 30 页。
- ⑭乾隆《海澄县志》卷首《輿图》,第 22-23 页。
- ⑮乾隆《海澄县志》卷一七《名迹》,第 8 页。
- ⑯蓝鼎元:《鹿洲初集》卷一二,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一三二七册,第 7-8 页。
- ⑰《福建通志》卷九《山川》,清同治十年(1871)重刊本,台北:华文书局股份有限公司,1968 年,第 318 页。
- ⑱光绪《漳州府志》卷四《山川》,清光绪三年芝山书院刻本,第 7 页。
- ⑲福建省龙海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龙海县志》,北京:东方出版社,1993 年,第 57 页。
- ⑳乾隆《海澄县志》卷一八《灾祥》,第 3 页。
- ㉑民国《同安县志》卷三《大事记》,民国十八年(1927 年)刻本,第 10 页。
- ㉒乾隆《海澄县志》卷一八《灾祥》,第 8 页。
- ㉓嘉靖《龙溪县志》卷一《地理》,第 20 页。
- ㉔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田赋考》,第 1743 页。
- ㉕漳州市档案局:《水利局民国档案》第四卷《呈报派员查勘海澄堤岸决口勘察报告》,第 25-26 页。
- ㉖乾隆《龙溪县志》卷六《水利》,第 1-2 页。
- ㉗乾隆《海澄县志》卷二二《艺文志》,第 25 页。
- ㉘乾隆《龙溪县志》卷六《水利》,第 1-2 页。
- ㉙乾隆《海澄县志》卷二二《艺文志》,第 31 页。
- ㉚乾隆《海澄县志》卷二三《艺文志》,第 11 页。
- ㉛黄家鼎:《马巷集·小刀会匪纪略》,见《台湾文献汇刊》,第四辑,第 32 册,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 2004 年,第 278-280 页。
- ㉜漳州市档案局:《水利局民国档案》第十卷《准龙溪县府函以石码登第社建闸争执检附原案嘱查照》,第 60 页。
- ㉝漳州市档案局:《水利局民国档案》第十卷《准龙溪县府函以石码登第社建闸争执检附原案嘱查照》,第 62 页。
- ㉞漳州市档案局:《水利局民国档案》第廿二卷《据石码区鸿团社代表洪其新代电恳迅制止蹬地社建筑水闸一案检发原件电仰勘报由》,第 6 页。
- ㉟漳州市档案局:《水利局民国档案》第廿二卷《呈为登第建水闸鸿团等七乡农田受害恳请严督察除》,第 26 页。
- ㊱乾隆《海澄县志》卷一五《风土志》,第 1-2 页。
- ㊲乾隆《海澄县志》卷廿二《艺文志》,第 23 页。
- ㊳乾隆《海澄县志》卷一《輿地》,乾隆二十七年刻本,第 1-2 页。
- ㊴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卷九三《福建三·海澄县筑塞港口议》,第 1772 页。
- ㊵嘉靖《龙溪县志》卷一《地理》,第 16 页。
- ㊶《天下郡国利病书》卷九六《福建·兵事》,第 2234 页。
- ㊷张燮:《东西洋考》卷九《舟师考》,丛书集成初编本,上海:商务印书馆,民国二十五年(1936 年),第 118 页。